

税务处罚如何影响企业税收遵从？*

——基于我国某经济大省税调数据的实证研究

魏升民 于井远

[摘要] 税务处罚是标准 A-S 模型中影响纳税人税收遵从的重要因素，是关乎税收治理效能和税收营商环境水平的重要环节。鉴于税务处罚的实证结论仍存在分歧，本文基于全国税收调查数据库中某经济大省 2019—2022 年税调数据，实证研究中国情境下税务处罚对企业税收遵从的影响效应以及作用机制。基准回归结果发现，税务处罚有效降低了企业的逃税程度，有利于提高其税收遵从，且受罚企业会对同类企业释放出征管严厉威慑的政策溢出效应，进而激励同类企业提高自身税收遵从；异质性分析发现，相比于国有企业和大型企业，这一效应对非国有企业、中小企业的影​​响更显著；机制分析表明，税务处罚主要通过声誉修复效应和治理提升效应共同促进企业提高税收遵从。本文研究既丰富了纳税人税收遵从影响因素研究，也为新形势下持续优化税务执法方式、高质量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税务实践提供了政策启示。

[关键词] 税务处罚 威慑 声誉 税收遵从

[中图分类号] F603.2 **[文献标志码]** A **[文章编号]** 1009-8461(2026)02-081-18

一、引言

长期以来，减少纳税人逃税并提高其税收遵从度，既是公共经济学领域的核心议题（Slemrod, 2019），也是各国政府共同面临的税收治理难题。Allingham & Sandmo（1972）将预期效应理论引入对纳税人逃税行为研究，建立分析纳税人最优决策及其影响因素的预期效用最大化模型（即 A-S 模型）。该模型不仅成为税收遵从领域研究的基础理论，也成为各国促进纳税人诚信自律、提高其税收遵从的主要依据。在 A-S 模型分析框架中，税务审计（相当于我国的税务

* 作者简介：魏升民，中国财政科学研究院研究生院，邮编：100142，邮箱：13751711573@126.com；于井远，广东财经大学财政税务学院，邮编：510320，邮箱：331447420@qq.com。

基金项目：国家社科基金项目“基于数字身份的纳税人权利保护机制研究”（25CFX052）；广东省哲学社会科学规划常规项目“大数据治税赋能供应链协同发展的机制、路径与政策优化研究”（GD25CGG09）。

稽查)、税务处罚(主要指税务罚款)是作为税务部门日常执法的两种主要替代手段(Murphy, 2008; Devos, 2013; 田彬彬等, 2022)。尽管大量研究证实审计强度与遵从度正相关(Mendoza et al., 2017; 游家兴等, 2023),但关于税务处罚的实证结论却存在分歧。部分研究支持税务处罚的威慑有效性(Park & Hyun, 2003; 樊勇等, 2018),亦有研究认为其影响不显著甚至可能产生逆向激励(Norman & Ratto, 2018; Martinez-Vazquez & Rider, 2005; Coricelli et al., 2010)。

从我国看,自1992年颁布实施第一部税收征收管理法及其实施细则至今,税务处罚是我国税务部门应对纳税人逃税的重要手段。伴随国家治理现代化进程的稳步推进,我国税务处罚体系呈现法治化、制度化、规范化的发展趋势,但罚款既不影响被纳税人的人身自由及其合法经营活动,又能对纳税人的逃税行为起到一定的威慑,是我国现阶段最为常见、最为基础和用最广泛的税务执法手段。根据笔者在北大法宝平台手工收集的数据,2013—2023年,我国税务处罚案件数量超过105万件。其中,罚款类案件数量占比超过95%,单户企业的罚款金额从数百元到数千元不等。

与已往同类研究相比,本文潜在的创新之处主要体现在两方面。一方面,丰富了纳税人税收遵从影响因素研究领域,识别了中国情境下税务处罚影响纳税人税收遵从的作用机制。本文利用我国某经济大省2019—2022年最新的税调数据,基于声誉理论与信号理论,从声誉修复效应和治理提升效应两个渠道,深入剖析了税务处罚影响纳税人遵从的内在机理,为揭示中国情境下税务处罚如何影响纳税人遵从行为提供了新的经验证据。另一方面,实证检验了中国情境下税务罚款在税收治理实践中的积极效能,既有利于完善税务处罚体系、构建良好的税企征纳关系,也有利于为深化新一轮税收征管改革、高质量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税务实践提供精准化的政策启示。

本文余下部分的安排是:第二部分为制度背景与研究假说;第三部分为实证设计,包括模型、变量与数据;第四部分为实证结果,包括基准回归、稳健性检验和异质性分析结果;第五部分为机制探索;第六部分为政策溢出效应分析;第七部分为结论与政策启示。

二、制度背景与研究假说

(一) 制度背景

自改革开放以来,以行政处罚为主要内容的刚性监管是我国政府部门参与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管理的重要手段(余泳泽等, 2023)。其中,税务处罚是行政处罚权在税收领域的特别行使,对我国纳税人的遵从行为具有重要影响。我国税务处罚体系历经30余年探索,伴随着税收现代化进程逐步建立健全,总体上可划分为三个发展阶段。

第一个阶段始于20世纪90年代,我国在借鉴发达国家行政法经验的基础上,于1996年颁布《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为税务处罚提供了基本的法律框架;在此基础上,1998年国家税务总局发布《关于税务行政处罚有关问题的通知》,进一步明确了税务处罚的设定权限与执行规范。该通知强调,税务处罚必须基于法律、法规或规章,其中规章仅可设定警告和一定额度的罚款,且罚款幅度不得超出相关文件规定的上限。这一阶段的制度建设,标志着我国税务处罚开始步入规范化、法治化轨道,为后续体系的完善奠定了重要基础。

第二个阶段为21世纪的第一个十年。随着社会公众对法治、公平、正义等方面需求的日益增长,1996年颁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已逐渐难以适应我国行政执法实践的发展需要,为此,全国人大常委会于2009年审议通过了《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的第一次修正案,对相关制度进行了重要调整和完善。以此为契机,税务部门相应修订了税务行政复议规则,并出台更新的税务处罚指导文件,进一步细化和丰富了税务处罚的种类与适用情形。这些举措不仅增强了税务执法的规范性与透明度,也有力促进了税收公平和纳税人遵从度的提升,标志着我国税务处罚体系在法治化进程中迈出了新的重要一步。

第三个阶段为党的十八大以来,伴随全面依法治国和深化行政执法体制改革的深入推进,以及各种新技术、新业态的快速发展,原有《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的个别条文不能适应新的发展要求,为此,全国人大常委会于2017年对该法进行了第二次修正,随后又在2021年审议修订。其中,重要变化包括新增通报批评、降低资质等级、限制开展生产经营活动等处罚种类,进一步丰富了行政执法手段。在此背景下,税务部门以推进税收领域“放管服”改革为契机,逐步在长三角、中南等全国(不含港澳台地区,下同)六大区域统一税务行政处罚裁量基准,积极推行“首违不罚”“轻微免罚”等制度创新。这些措施不仅优化了税务执法方式,提升了执法效能,也为增强纳税人税法遵从度、构建更加公平透明的税收营商环境提供了制度支撑。

(二) 研究假说

威慑理论指出,税务处罚的威慑功能不仅体现为直接的经济损失与行为遏制,更延伸至对受罚企业的心理震慑以及对潜在违规主体的预防效应。企业一旦受到税务处罚,将至少在以下两个层面承受显著负面冲击:其一,罚款将直接增加企业的营业外支出,侵蚀经营利润,削弱当期绩效,进而抬升企业在复杂外部环境中所面临的不确定性与声誉损害(Krüger, 2015; 李军林等, 2023);其二,根据信号理论(Spence, 1973),税务处罚事件本身是一个强烈的负面信号,在现行信息披露与公共公示制度的刚性约束下,受罚企业往往成为媒体与网络平台关注的焦点,短期内易引发股东、关联方及其他利益相关者的质疑与压力,长期则可能严重损害企业声誉与社会形象,妨碍其再融资、招投标资格及在产业链中话语权的确立,甚至触发资本市场“用脚投票”(朱沛华, 2020; 李军林等, 2023; 余泳泽等, 2023)。

因此,为缓解税务处罚所带来的经济与声誉损失,多数受罚企业将采取积极应对策略,其中最具代表性的两类举措分别为加大广告宣传以修复公众形象,以及抑制内部寻租行为以提升治理效能。一方面,根据声誉理论(Fombrun & Shanley, 1990),声誉不仅构成企业形象的核心维度,亦被视为重要的投资者保护机制(李焰和王琳, 2013)。广告投入作为构建品牌与积累声誉的关键手段,其支出水平与企业声誉呈显著正相关关系。持续而广泛的广告宣传有助于塑造独特且稳固的品牌形象,增强公众信任,进而推动声誉的长期积淀(Lou, 2014; 刘艳博和耿修林, 2021)。研究表明,声誉较高的企业,其良好的公众形象本身即是向市场传递关于企业可靠性、合规性与稳健经营特质的强信号(Spence, 1973)。为维护这一重要的声誉资本(Fombrun & Shanley, 1990),企业往往具有更强的内在激励表现出更强的税收遵从意愿(Dwenger et al., 2016; 李建军和范源源, 2020)。另一方面,税务处罚使企业置于政府监管与社会舆论的“聚光灯”下,外部压力的集聚倒逼其实现“被动成长”(余泳泽等, 2023),从而激励企业将资源从非生产性寻租

活动转向技术创新、工艺改进与服务质量提升等治理优化路径。随着内部治理结构的完善，企业的税法遵从度亦随之提高（余可和李林木，2022）。

基于制度背景梳理以及学理逻辑分析，笔者提出如下研究假说：

H1：税务处罚对企业税收遵从具有显著促进效应。

H2：税务处罚会通过双重机制促进企业税收遵从。

H2a（声誉修复效应）：受罚企业通过增加广告等声誉投资，修复受损的市场形象与信任，进而提高税收遵从。

H2b（治理提升效应）：受罚企业通过抑制非生产性寻租、优化内部治理结构，向市场传递合规改进信号，从而提升税收遵从。

三、实证设计

（一）计量模型

根据以上分析，本文设定的计量模型如下：

$$TAXCompliance_{it} = \beta_1 TAXPenalty_{it} + \gamma X_{it} + \alpha_i + \delta_t + \varepsilon_{it} \quad (1)$$

其中： i 表示企业， t 表示年份。 $TAXCompliance_{it}$ 为企业税收遵从变量， $TAXPenalty_{it}$ 为税务处罚变量； X_{it} 为企业控制变量； α_i 表示企业个体效应； δ_t 表示年份固定效应； ε_{it} 为误差项。 β_1 是税务处罚的回归系数，表示税务处罚对企业税收遵从的净效应，若 β_1 显著大于0，则表明税务处罚有助于提高企业税收遵从。回归中所有模型标准误聚类到企业层面。

（二）变量选择

1. 被解释变量：企业税收遵从（ $TAXCompliance_{it}$ ）

已有文献主要运用企业逃税指标度量其税收遵从度，关于企业逃税的计算方法存在多种，并没有形成统一标准（张克中等，2020），国内学者常使用方法主要有以下三类。

第一，实际税率法（effective tax rate, ETR）。计算指标为企业实际缴纳的企业所得税与利润总额的比值，该指标度量企业每单位利润所承受的所得税税负，是现有文献度量企业逃税程度的常用指标。根据此指标的计算逻辑，企业税收遵从度越高，该指标值越大，相反企业如果积极逃税则会降低实际所得税率（田彬彬和范子英，2016；卢盛峰等，2024）。

第二，税会差异法（book-tax differences, BTD）。该指标的计算公式是：税会差异（BTB）=（利润总额 - 应纳税所得额）/ 期初总资产。BTB值越大，表明企业逃税比例越高（Wilson, 2009；卢盛峰等，2024）。然而，企业年度之间税会差异的变化可能是盈余管理的结果，也可能是制度差异的结果。因此，部分文献进一步优化税会差异指标，通过剔除企业盈余管理后的残差（debt-deferred book-tax differences, DDBTD）作为企业逃税的代理变量。具体计算是使用企业税会差异（BTB）对应计利润回归后取残差（Desai & Dharmapala, 2006；田彬彬和范子英，2018；张克中等，2020）。

第三，国民收入核算法（national income accounting, NIA）。此方法最早由 Cai & Liu（2009）提出，在以工业企业数据研究企业税收遵从的文献中，国民收入核算法是较常使用的研究方法（马光荣和李力行，2012）。根据国民收入核算法原理，企业的报告利润和其真实利润是正相关的，二者之间的敏感度系数介于0~1之间，其值越大代表企业税收遵从度越高。由于企业真实利润并不可得，因此可以使用推算利润表示。其中，推算利润由工业总产值在扣除掉中间投入、财务费用、工资和福利、当期折旧和增值税后得到，然后对报告利润和推算利润均除以总资产进行标准化处理。

鉴于本文研究选用税调数据库的特点，借鉴已有研究，首先使用 BTD 及 DDBTD 度量企业税收遵从，稳健性检验部分进一步使用 ETR 和 NIA 进行考察。

2. 解释变量：税务处罚（TAXPenalty_{it}）

税务处罚是本文关注的核心解释变量，使用税调数据库中的税务罚款度量，即税调数据库列示了企业被税务机关处罚的各种税费滞纳金及罚款的缴纳情况，可以准确度量企业经营年度是否受到税务处罚以及具体的处罚金额。首先，在基准回归中构造企业是否受到税务处罚的虚拟变量作为本文的核心解释变量，即如果企业当年受到税务罚款，赋值为1；反之为0。其次，在稳健性检验部分，分别使用罚款占企业当年营业收入比值、罚款金额的自然对数度量税务处罚力度（TAXPenalty_strength）、处罚规模（TAXPenalty_sum）进行稳健性检验。此外，税调数据库披露了企业已纳查补增值税额数据，该指标主要调查纳税人当年根据税务机关查补开具缴款书所缴纳的增值税额。由于企业在补交增值税时，通常会面临加收滞纳金甚至罚款的情形，本文进一步使用此指标对企业所面临的税务处罚进行稳健性检验。

3. 控制变量

借鉴已有研究做法，笔者加入企业特征变量作为控制变量，包括资产负债率（ALR）、企业年龄（Age）、企业规模（Size）、资本密集度（CI）、折旧率（DR）及经营状况（Operation）。

（三）数据来源与描述性统计

本文样本数据来源于全国税收调查数据库中某经济大省2019—2022年的税调数据。选择该样本作为研究对象的原因如下：（1）该经济大省是我国改革开放40多年经济高质量发展的一个缩影。截至2024年年底，该省以不到全国2%的国土面积、9%的人口，创造出全国超1/10的经济总量、超1/5的国内税收收入、超1/7的法人单位总量，因此选择该企业作为研究样本可起到“窥一斑而知全豹”的效果。（2）税调数据库具有全面性、权威性和代表性等特点。该省税调数据是由财税部门采取分层随机抽样方法选取企业填报，抽样企业覆盖所有行业、不同规模，每年样本企业数量约5万多家，其中有1.8万家企业属于重点调查对象，占比近40%，保证了受调查企业样本分布情况与地方经济发展情况相符。此外，该数据财务指标丰富，既有详细的纳税申报表数据，也有财务报表等数据，是学界研究企业税收遵从行为最常使用的数据库之一。

在数据处理方面，笔者开展了如下步骤：首先，根据企业信息和财务数据合并构建数据库，剔除纳税人名称和企业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缺失值及行业划分不清晰的样本，根据企业所在地行政区划代码统一归类企业所在地信息；其次，删除总机构代为缴纳企业所得税的单位、非法人企业以及金融保险类企业，仅保留非金融类样本；第三，删除明显不符合逻辑的观测值，如职工人

数为负数或 0 值、新增固定资产大于总资产、固定资产净值大于总资产、当年折旧大于固定资产原值的观测值;第四,删除关键变量缺失的企业,如资产总额、职工人数和应纳税所得额等,保留至少存在两期以上的企业样本;最后,为避免异常值的干扰,将各连续型变量在前后 1% 分位上进行缩尾处理,最终样本包含 76657 个观测值。主要变量描述性统计如表 1 所示。

表1 主要变量的描述性统计分析结果

类型	变量	变量符号	指标定义	观测值 (个)	均值	标准差	最小值	最大值
被解释 变量	税会差异	<i>BTD</i>	(利润总额-应纳税所得额)/期初总资产	76657	-0.0129	0.1012	-0.5646	0.3079
	税会差异剔除盈余管理后的残差	<i>DDBTD</i>	BTD 对企业应计利润回归后取残差	76657	-0.3214	0.0983	-0.8502	0.0013
	实际税率	<i>ETR</i>	当年实际缴纳的企业所得税除以应纳税所得额	76657	0.0765	0.1617	-0.6149	0.6798
解释 变量	税务处罚	<i>TAXPenalty</i>	如果企业当年受到税务罚款,赋值为 1,反之赋值为 0	76657	0.1960	0.3970	0	1.0000
	处罚力度	<i>TAXPenalty_strength</i>	罚款占当年营业收入比值	76657	0.0214	0.1150	0	0.9597
	处罚规模	<i>TAXPenalty_sum</i>	罚款金额的自然对数	76657	0.5350	1.3419	0	6.4505
控制 变量	资产负债率	<i>ALR</i>	企业负债总额占资产总额的比值	76657	0.6303	0.3980	0.0050	2.5493
	企业年龄	<i>Age</i>	所属年份减去成立年份加 1 的自然对数	76654	2.6642	0.4596	1.0986	3.5264
	企业规模	<i>Size</i>	从业人员加 1 的自然对数	76657	10.8978	2.1351	6.0391	16.2460
	资本密集度	<i>CI</i>	固定资产净值占总资产比值	76657	0.1367	0.1727	0.0001	0.8019
	折旧率	<i>DR</i>	当年计提的固定资产折旧除以固定资产原值	76657	0.2227	0.1979	0	0.9032
	经营状况	<i>Operation</i>	营业收入的自然对数	76657	10.5997	2.1782	4.8442	15.5902

四、实证结果

(一) 基准估计结果

表2报告了式(1)模型的回归结果,其中列(1)(2)为仅控制个体效应和时间效应。结论显示,无论是使用税会差异法(BTD)还是调整版税会差异法(DDBTD)计算的企业逃税指标作为被解释变量,核心解释变量的估计参数均在5%的水平上显著为负,说明税务处罚有效降低了企业逃税。就DDBTD而言,其回归系数为-0.0021,意味着受罚企业相比于未受罚企业而言,其逃税程度相对降低了0.21个百分点,从此意义上讲,税务罚款可以对企业逃税起到积极的威慑效应。列(3)(4)则为进一步控制企业特征变量的结果,发现除企业年龄不显著外,其余控制变量均不同程度地对企业逃税具有显著影响,基准回归结论并未发生明显变化,验证了本文提出的研究假说H1。

表2 税务处罚对企业税收遵从影响的基准估计结果

变量	(1)	(2)	(3)	(4)
	BTD	DDBTD	BTD	DDBTD
<i>TAXPenalty</i>	-0.0020** (-2.23)	-0.0021** (-2.36)	-0.0026*** (-2.92)	-0.0028*** (-3.07)
<i>ALR</i>			-0.0201*** (-3.78)	-0.0171*** (-3.22)
<i>Age</i>			-0.0042 (-1.12)	-0.0037 (-1.02)
<i>Size</i>			0.0072*** (2.65)	0.0116*** (4.16)
<i>CI</i>			-0.0648*** (-6.97)	-0.0493*** (-5.47)
<i>DR</i>			-0.0095*** (-3.18)	-0.0070** (-2.36)
<i>Operation</i>			0.0212*** (20.77)	0.0177*** (17.27)
常数项	-0.0109*** (-59.48)	-0.3194*** (-1754.08)	-0.2821*** (-9.63)	-0.6074*** (-20.60)
个体效应	是	是	是	是
时间效应	是	是	是	是
观测值(个)	69797	69797	69793	69793
Adj. R ²	0.355	0.332	0.378	0.351

注:括号内为聚类到企业层面的稳健标准误;***、**、*分别表示1%、5%、10%显著性水平。下同。

(二) 稳健性检验

1. 替换解释变量

基准回归分析中，本文通过构造企业是否受到税务罚款这一虚拟变量考察发现，受罚企业相对于未受罚企业而言，其税会差异与调整版税会差异分别下降了 0.26%、0.28%。本部分利用企业受到的税务罚款金额表示处罚规模 ($TAXPenalty_sum$)、以税务罚款金额占营业收入比值表示处罚力度 ($TAXPenalty_strength$)，进一步考察税收处罚对企业税收遵从的影响。同时使用企业在当年度查补的增值税税款作为税务罚款的替换变量进行稳健性测试。根据表 3 的计量结果，我们可知无论是使用税会差异法还是调整版税会差异法，各模型的回归结果大多在 1% 的水平上显著为负。由此说明，无论使用何种方式测度的税务处罚，其对企业税收遵从的影响是稳健的。

表3 稳健性检验：更换解释变量

变量	(1)	(2)	(3)	(4)	(5)	(6)
	BTD			DDBTD		
$TAXPenalty_sum$	-0.0157*** (-3.82)			-0.0161*** (-4.08)		
$TAXPenalty_strength$		-0.0012*** (-4.40)			-0.0012*** (-4.59)	
查补增值税款			-0.0019** (-2.30)			-0.0022*** (-2.87)
控制变量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个体效应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时间效应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观测值 (个)	69793	69793	69791	69793	69793	69791
Adj. R ²	0.378	0.378	0.378	0.352	0.352	0.351

2. 替换被解释变量

本部分使用实际税率法和国民收入核算法对基准回归结论分别展开稳健性检验。然而，由于税调数据库中企业总产值缺失较多，参考邹文博等（2022）的研究做法，本文使用企业营业收入近似替代总产出，使用企业购买的商品和服务表示中间投入，其他指标均为实际发生数。具体模型设定如下：

$$RPRO_{it} = (\omega_0 + \omega_1 Penalty_{it} + \omega_2 X_{it}) \times PRO_{it} + \beta_0 + \beta_1 Penalty_{it} + \beta_2 X_{it} + \alpha_i + \delta_t + \varepsilon_{it} \quad (2)$$

式 (2) 中， $RPRO_{it}$ 为企业报告利润， PRO_{it} 为企业推算利润，其他变量定义如式 (1)。 ω_1 是本部分关心的主要系数，如果前文基本结论是稳健可靠的，则企业受到税务罚款会增加报告利润与推算利润之间的敏感度， ω_1 应该大于 0。

表4汇报了利用实际税率法和国民收入核算法估计的被解释变量的回归结果，结果显示回归系数均在1%的水平上显著为正，进一步验证了本文基准回归结论的稳健性。在国民收入核算法下，报告利润与推算利润之间的敏感度系数为0.6512，说明企业受到税务罚款后，报告利润与推算利润之间的差异缩小了65%以上。在实际税率法下，回归结果显示受罚企业相比于未受罚企业而言，平均实际税负提升了0.63%。

表4 稳健性检验：更换被解释变量

变量	(1)	(2)	(3)	(4)
	国民收入核算法		实际税率法	
推算利润	0.1952 ^{***} (8.94)	-0.4172 (-1.43)		
<i>TAXPenalty</i>	0.4539 (0.82)	-0.0001 (-0.00)	0.0068 ^{***} (3.27)	0.0063 ^{***} (3.09)
推算利润 × <i>TAXPenalty</i>	0.7153 ^{***} (2.75)	0.6512 ^{**} (2.14)		
控制变量	否	是	否	是
个体效应	是	是	是	是
时间效应	是	是	是	是
观测值(个)	66375	66371	66375	66371
Adj. R ²	0.928	0.987	0.283	0.288

3. 调整标准误

前文回归中将标准误聚类在企业层面上，可能会因为忽略企业所在统一地区或同一行业中表现出的相关性；同时，基准回归未进一步控制地区层面与行业层面影响因素对被解释变量的干扰，可能导致基准回归结论因忽视不同层面上的相关性或宏观因素影响产生估计偏差。本部分在基准回归的基础上进一步严格控制上述因素，如表5所示列(1)和列(4)结果中标准误聚类在城市层面，列(2)和列(5)结果中标准误聚类在城市-行业层面，列(3)和列(6)结果是在城市-行业层面基础上进一步控制了行业-年份效应、城市-年份效应，以控制行业或者地区层面宏观因素对结论的影响。回归结果显示，即使施加了更为严格的标准误或多维固定效应检验，基准回归结论依然稳健。

表5 稳健性检验：更换不同层级标准误

变量	(1)	(2)	(3)	(4)	(5)	(6)
	BTD			DDBTD		
<i>TAXPenalty</i>	-0.0026 [*] (-1.88)	-0.0026 ^{**} (-2.49)	-0.0026 ^{**} (-2.46)	-0.0028 [*] (-2.00)	-0.0028 ^{**} (-2.55)	-0.0027 ^{**} (-2.51)

(续表)

变量	(1)	(2)	(3)	(4)	(5)	(6)
	BTD			DDBTD		
控制变量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个体效应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时间效应	是	是	否	是	是	否
地区-年份效应	否	否	是	否	否	是
行业-年份效应	否	否	是	否	否	是
观测值(个)	69789	69789	69780	69789	69789	69780
Adj. R ²	0.378	0.378	0.381	0.351	0.351	0.354

4. 使用双重差分法

基准回归中使用企业是否受到税务罚款作为核心解释变量，考察了税务处罚对企业税收遵从的影响，然而，企业逃税行为也会影响其在年度税务执法中受到税务罚款的概率。换言之，企业税收遵从度越高，受到税务罚款的概率越低，以此判断基准结论可能是相关关系而非具有因果效应。本部分进一步利用双重差分法克服内生性，即在处理组和控制组的划分上，以企业是否受过税务罚款为依据，将受罚企业设置为处理组，其他企业为控制组；在政策虚拟变量的划分上，以企业受到第一次罚款为政策冲击，将当年及之后年份设置为 1，之前年份为 0，从而构造双重差分模型如下所示：

$$TAXCompliance_{it} = \beta_1 Treat_i \times Post_t + \gamma X_{it} + \alpha_i + \delta_t + \varepsilon_{it} \quad (3)$$

式(3)中， $Treat_i$ 为处理组和控制组。如果企业受到税务罚款， $Treat_i=1$ ，反之为 0， $Post_t$ 为企业受到第一次罚款当年及之后年份的虚拟变量。其他变量与式(1)一致。

双重差分法的适用前提是处理组与控制组在政策实施前不存在显著性差异，即满足平行趋势检验。参照既有文献做法，本文利用事件研究法展开平行趋势检验，同时将政策试点前一年设定为回归分析基准年，回归系数置信区间设置在 95% 的显著性水平。如果样本期间利用事件研究法得出的企业税务罚款的回归系数不显著，说明税务罚款对企业税收遵从具有因果效应。具体模型设计如下：

$$TAXCompliance_{it} = \alpha + \beta \sum_{t \leq 2019}^{2022} post_t \times treat_i + \beta_1 X_{it} + \delta_t + \varphi_i + \varepsilon_{it} \quad (4)$$

式(4)中， $post_t$ 表示 t 年的年度虚拟变量， $treat_i$ 为式(3)中的处理组和控制组变量， β_1 度量了处理组与控制组之间的企业税收遵从相对于基准年的变化。如果 β_i 均不显著，则可以验证平行趋势假定。表 6 和图 1 汇报了双重差分法的回归结果与平行趋势检验。在表 6 的检验中本文

在控制个体效应与时间效应的基础上，还进一步控制了地区-年份、行业-年份更加严格的固定效应，结果显示税务罚款对企业税收遵从的影响仍然十分显著。进一步观察图1中平行趋势检验结果显示，无论是使用税会差异法还是调整版税会差异法，企业在受罚当年及之后第一年，其效果最显著，而在受罚后第二年回归系数不再显著。一种可能的解释是税务处罚坚持处罚与教育相结合原则，引导当事人自觉守法，教育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自觉守法，因此税务罚款仅是一种促进企业提高税收遵从的辅助手段，而非独立的政策工具，长期则需其他措施予以协同配合才能发挥出更好的治理作用。

表6 稳健性检验：双重差分检验

变量	(1)	(2)	(3)	(4)
	BTD	DDBTD	BTD	DDBTD
<i>TAXPenalty</i>	-0.0029** (-2.31)	-0.0029** (-2.33)	-0.0027** (-2.11)	-0.0026** (-2.08)
控制变量	是	是	是	是
个体效应	是	是	是	是
时间效应	是	是	否	否
行业-年份	是	是	是	是
地区-年份	是	是	是	是
观测值(个)	69793	69793	69780	69780
Adj. R ²	0.378	0.351	0.348	0.35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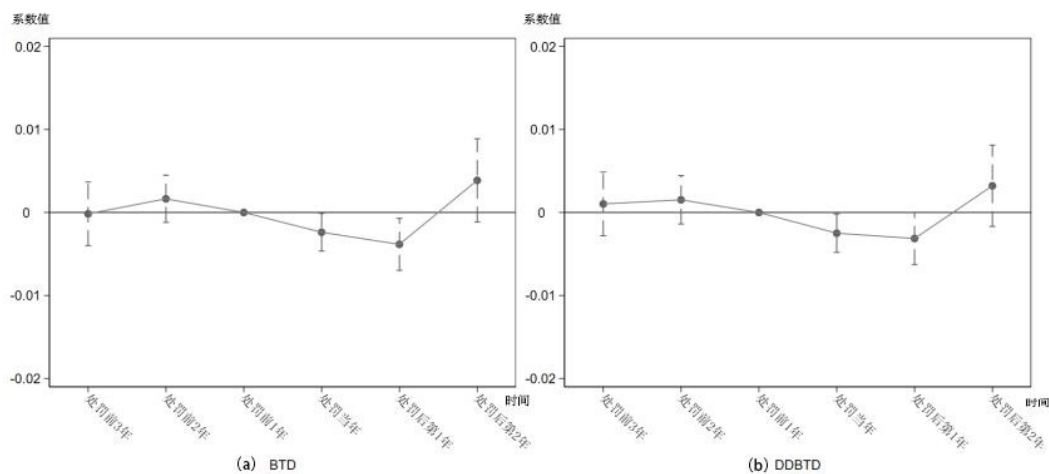


图1 平行趋势检验

（三）异质性分析

1. 企业所有制类型异质性

本部分着重讨论税务罚款对不同所有制类型企业的异质性影响。首先，现有研究表明，相比于民营企业 and 外资企业，国有企业的存在具有一定的历史使命与政治任务，具有类公共部门的特征，其逃税动机较低；而以私营企业为代表的非国有企业面临激烈的市场竞争，市场压力更大，因此具有很强的动机去合理逃税，从而减轻企业负担（陶东杰等，2024）。其次，国有企业通常具有较强的政治关联，可以享受地方政府给予的某些税收优惠，并不具有较强的逃税动机；而非国有企业由于没有明显的政治资源可以联系，相对处于劣势环境会使其产生较强的逃税动机（田彬彬和范子英，2018；潘佳锋和房超，2024）。因此，本文预期税务罚款对非国有企业税收遵从的影响要明显高于国有企业。根据税调数据库中纳税人登记注册类型代码，笔者将样本企业划分国有企业和非国有企业，以此考察不同所有制类型下税务处罚对企业税收遵从影响的异质性。表7汇报的回归结果和预期一致，即税务罚款对非国有企业的税收遵从行为的影响更显著。

表7 异质性分析（1）：不同所有制类型企业

变量	(1)		(2)		(3)		(4)	
	BTD				DDBTD			
	国有企业		非国有企业		国有企业		非国有企业	
<i>TAXPenalty</i>	0.0030	-0.0029***	0.0018	-0.0030***	0.0018	-0.0030***	0.0018	-0.0030***
	(0.82)	(-3.09)	(0.52)	(-3.17)	(0.52)	(-3.17)	(0.52)	(-3.17)
控制变量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个体效应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时间效应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观测值	3169	66149	3169	66149	3169	66149	3169	66149
Adj. R ²	0.337	0.378	0.322	0.352	0.322	0.352	0.322	0.352

2. 企业规模异质性

一般来说，不同规模企业治理水平存在一定差异（刘诚达，2019）。其中，大型企业拥有相对较为完善的治理结构，治理水平相对较高；而中小企业更多体现为成长性企业，在治理结构和治理能力上存在诸多尚不完善的地方。本文使用的样本企业数据中，中小企业占比约为89%，税会差异的均值是0.32；大型企业占比约为11%，税会差异的均值是0.30。可见中小企业相比于大型企业而言具有更为强烈的逃税动机。本文根据调查数据库企业规模变量将企业划分为大型企业和中小企业，分组考察税务处罚对两类企业的异质性影响，结果如表8所示，税务罚款对中小企业税收遵从行为的影响更显著，估计系数在1%的水平上显著为负，对大型企业税收遵从的影响虽也为负，但并不显著。由此说明，相比大型企业，税务罚款对中小企业税收遵从行为的影响更显著。

表8 异质性分析(2):不同规模企业

变量	(1)	(2)	(3)	(4)
	BTD		DDBTD	
	大型企业	中小企业	大型企业	中小企业
<i>TAXPenalty</i>	-0.0002 (-0.08)	-0.0030*** (-2.91)	-0.0021 (-1.05)	-0.0028*** (-2.78)
控制变量	是	是	是	是
个体效应	是	是	是	是
时间效应	是	是	是	是
观测值(个)	7308	61653	7308	61653
Adj. R ²	0.332	0.376	0.300	0.351

五、机制探索

基于前文的理论分析,笔者认为税务处罚会通过声誉修复效应和治理提升效应来共同促进企业提高税收遵从。本部分分别对这两个作用机制展开检验。

(一) 声誉修复效应

根据已有文献研究,企业在受到税务处罚后,短期内面临来自股东、关联方、公众等利益相关方的压力随之提高,长期看会给企业自身的声誉、形象以及再融资、参与招投标、竞争产业链上下游话语权等带来较大的负面影响(朱沛华,2020;李军林等,2023;余泳泽等,2023),甚至会引发资本市场对企业的“用脚投票”,因此,企业为了挽回声誉损失对其造成的负面影响,会选择加大广告费用投入等方式挽回企业的市场形象。此举意味着企业受到税务罚款后,其销售费用和广告费用将会有所增长。为验证这一机制是否成立,本文分别对销售费用与广告费用取自然对数,替代基准回归中的被解释变量考察税收行政罚款对两者的影响。表9汇报了回归结果,其中列(1)和列(3)是未添加控制变量的结果;列(2)和列(4)是在列(1)(3)基础上进一步加入企业特征变量。回归结果显示,无论是销售费用还是广告支出,税务罚款对两者的回归系数均显著为正,说明企业受罚后的销售费用和广告支出均有显著增长,以试图挽回其因税务处罚而造成的声誉损失。

(二) 治理提升效应

一般而言,企业越是依法合规经营,其治理水平和治理效率也会相对较高,从而具有较小的动机从事寻租;相反,经营不规范的企业为了达到逃税的目的,会通过各种寻租活动降低自身税负。本文认为企业受到税务罚款后,受罚企业因其不遵从行为而被迫暴露在政府监管和舆论媒体的“聚光灯”之下(余泳泽等,2023),进一步激励企业减少寻租活动,转而将更多精力放在提高内部治理上来。借鉴田彬彬和范子英(2018)的做法,采用业务招待费支出来作为企业寻租的代理变量,检验税务罚款对企业寻租行为的影响。具体而言,使用业务招待费支出的自然对数作为因变量,对企业销售收入、员工数量、资产负债率、利润率、工资水平和人均资本等企业层面

的特征变量进行回归；使用其残差表示企业异常招待费支出，以此作为寻租强度的代理变量。表 9 中列（5）和列（6）汇报了税务罚款对企业异常招待费支出的检验结果，我们可以看出，无论是否加入企业特征变量，税务罚款对企业异常招待费支出的影响均在 5% 的水平上显著为负。此结果意味着受到税务罚款后，受罚企业的异常招待费支出出现了显著下降，说明税务罚款显著降低了企业的寻租费用，具有激励企业进一步规范内部治理、提高税收遵从的积极效果。

表9 机制分析：税务罚款的声誉修复效应和治理提升效应

变量	(1)	(2)	(3)	(4)	(5)	(6)
	销售费用支出		广告费用支出		异常招待费支出	
<i>TAXPenalty</i>	0.0853*** (2.86)	0.0867*** (2.90)	0.0918* (1.90)	0.0913* (1.89)	-0.0473** (-2.18)	-0.0472** (-2.17)
控制变量	否	是	否	是	否	是
个体效应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时间效应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观测值（个）	19861	19859	19861	19859	19003	19003
Adj. R ²	0.919	0.920	0.734	0.734	0.458	0.458

六、进一步分析：政策溢出效应

已有研究表明，溢出效应广泛存在于各项政策实践中，促进纳税人税收遵从的税务执法领域同样如此（Yitzhaki, 1974；Lopez-Luzuriaga & Scartascini, 2019；武泽文, 2022）。本部分进一步关注当企业受到税务罚款后，是否会对同类企业释放出征管严厉威慑的政策溢出效应，从而使同类企业出于规避税务处罚的主观动机，有动力进一步提高自身的税收遵从。据此，本文统计样本期内各年份受罚企业数量，使用其自然对数与占地区行业企业数量比为解释变量，并以未受罚企业的税会差异为被解释变量，考察地区行业税务处罚加强对未受罚企业的溢出效应。由表 10 回归结果看出，就列（1）和列（3）而言，受罚企业数量的系数估计值在 5% 的统计水平上显著为负，说明税务处罚会显著降低样本企业中未受罚企业的逃税，相应地提高了这类企业的税收遵从度；就列（2）和列（4）而言，回归系数在 10% 的水平上显著，进一步验证了上述推测，即当企业受到税务罚款后，会对同类企业提高税收遵从产生显著的政策溢出效应。

表10 进一步分析：税务罚款的政策溢出效应

变量	(1)	(2)	(3)	(4)
	BTD	DDBTD	BTD	DDBTD
受罚企业数量	-0.0026** (-2.00)	-0.0022* (-1.80)		
受罚企业数量占比			-0.0202** (-2.20)	-0.0165* (-1.82)

(续表)

变量	(1) BTD	(2) DDBTD	(3) BTD	(4) DDBTD
控制变量	是	是	是	是
个体效应	是	是	是	是
时间效应	是	是	是	是
观测值(个)	52288	52288	52288	52288
Adj. R ²	0.369	0.342	0.369	0.342

七、结论与政策启示

税务处罚是标准 A-S 模型中影响纳税人税收遵从的重要因素，是关乎税收治理效能和税收营商环境水平的重要环节。本文利用全国税收调查数据库中某经济大省 2019 ~ 2022 年的税调数据，探究税务处罚对企业税收遵从的影响效应及作用机制。实证研究发现，税务处罚有效降低了企业逃税，有利于提高其税收遵从，在经过更换解释变量等一系列稳健性检验后，该结论依然成立；异质性分析发现，相比于国有企业和大型企业，这一效应对非国有企业和中小企业的的影响更显著；机制分析表明，税务处罚主要是通过声誉修复效应和治理提升效应两大途径共同促进企业提高税收遵从。

本文研究揭示税务处罚与企业税收遵从之间的关系，也为进一步健全完善税务处罚体系、打造法治化税收营商环境等提供了政策启示：

第一，优化处罚设定与实施的法治路径，持续推进事中事后监管法治化、制度化、规范化。要严格落实税收法定原则，按照处罚法定、公正公开、过罚相当的要求，严守罚款设定的法律法规权限。对社会关注度较高、投诉举报集中、违法行为频繁发生等涉企税务处罚事项，相关部门应强化源头治理和事中事后监管，特别是对不符合上位法规定、不适应经济社会发展需要、明显过罚不当等情形的税务处罚规定，要及时予以修改或废止。

第二，重视税务罚款的政策溢出效应，发挥处罚的教育与溢出功能。本文研究表明，企业在受罚当年及之后第一年的效果最显著，并会对同类企业产生一定的政策溢出效应。因此，相关部门要充分运用说服教育、劝导示范、指导约谈等综合方式，推进税务刚性执法与柔性执法的有机融合。同时，在政策工具、实施手段、执行方式上，针对不同纳税人群体动态调整，促进征纳合作，尤其在处罚后关注企业整改与合规建设方面，最大化执法对长期遵从的引导作用。

第三，依托税收大数据，实施差异化精准监管。进一步发挥税收大数据集成优势和以数治税能力，着重从行业、税费种、企业类型等多个维度，全面分析各项税费政策和征管举措对纳税人行为的可能影响，识别不同企业群体的行为特征与风险节点，实施分类施策。例如，对治理基础较弱的中小企业与非国有企业，可通过案例警示、政策辅导等方式强化其合规能力与意识，实现从威慑到自律的治理效能提升。

参考文献

- 樊勇、席晓宇、赵玉亭, 2018 :《增值税纳税遵从管理：一个分析框架与实证检验》,《税务研究》第9期。
- 李建军、范源源, 2020 :《光环之下：纳税声誉能否提升企业税收遵从》,《当代财经》第8期。
- 李军林、李诗、朱沛华、张黎阳, 2023 :《处罚公告、企业绩效与高管变更：一个组织声誉的研究视角》,《经济理论与经济管理》第4期。
- 李焰、王琳, 2013 :《媒体监督、声誉共同体与投资者保护》,《管理世界》第11期。
- 刘诚达, 2019 :《混合所有制企业大股东构成与企业绩效——基于企业规模门槛效应的实证检验》,《现代财经(天津财经大学学报)》第6期。
- 刘艳博、耿修林, 2021 :《环境不确定下的营销投入、企业社会责任与企业声誉的关系研究》,《管理评论》第10期。
- 卢盛峰、田慧、陶东杰, 2024 :《地方财力冲击下的企业纳税遵从：征管效应还是迎合效应?》,《财贸研究》第1期。
- 马光荣、李力行, 2012 :《政府规模、地方治理与企业逃税》,《世界经济》第6期。
- 潘佳锋、房超, 2024 :《税收征管数字化与企业实际税负变动——征管行为规范和征管能力提升双重视角》,《地方财政研究》第9期。
- 陶东杰、陈政弘、徐阳, 2024 :《营商环境、地方政府税收努力与企业税收遵从》,《广东财经大学学报》第2期。
- 田彬彬、范子英, 2016 :《税收分成、税收努力与企业逃税——来自所得税分享改革的证据》,《管理世界》第12期。
- 田彬彬、范子英, 2018 :《征纳合谋、寻租与企业逃税》,《经济研究》第5期。
- 田彬彬、杨健鹏、李文健, 2022 :《组织结构、稽查策略与企业逃税》,《财贸经济》第8期。
- 武泽文, 2022 :《税收执法的溢出效应研究——来自全国税收调查的证据》,中南财经政法大学硕士学位论文。
- 游家兴、林慧、蓝永泉, 2023 :《税收稽查的震慑效应：一个多期博弈模型及其经验检验》,《经济研究》第12期。
- 余可、李林木, 2022 :《公司治理机制差异下的税收遵从与企业绩效》,《广东财经大学学报》第6期。
- 余泳泽、夏龙龙、段胜岚, 2023 :《市场监管与企业成长——基于行政处罚数据的经验分析》,《中国工业经济》第8期。
- 张克中、欧阳洁、李文健, 2020 :《缘何“减税难降负”：信息技术、征税能力与企业逃税》,《经济研究》第3期。
- 朱沛华, 2020 :《负面声誉与企业融资——来自上市公司违规处罚的经验证据》,《财贸经济》第4期。
- 邹文博、谭娅、龚六堂, 2022 :《高铁的开通对小微企业全要素生产率的影响分析——基于2011—2015年全国税收调查数据的实证检验》,《世界经济文汇》第5期。
- Allingham, M. G., and Sandmo, A., 1972, “Income Tax Evasion: a Theoretical Analysis”, *Journal of Public*

Economics, 1(3/4), 323–338.

Cai, H., and Liu, Q., 2009, “Competition and Corporate Tax Avoidance: Evidence from Chinese Industrial Firms”, *The Economic Journal*, 119(537), 764–795.

Coricelli, G., Joffily, M., Montmarquette, C., and Villevall, M. C., 2010, “Cheating, Emotions, And Rationality: An Experiment On Tax Evasion”, *Experimental Economics*, 13(2), 226–247.

Desai, M. A., and Dharmapala, D., 2006, “Corporate Tax Avoidance and High-Powered Incentives”, *Journal of Finance Economics*, 79(1), 145–179.

Devos, K., 2013, “The Role of Sanctions and Other Factors in Tackling International Fraud”, *Common Law World Review*, 42, 1–22.

Dwenger, N., Kleven, H., Rasul, I., and Rincke, J., 2016, “Extrinsic and Intrinsic Motivations for Tax Compliance: Evidence from a Field Experiment in Germany”, *American Economic Journal :Economic Policy*, 8(3), 203–232.

Fombrun, C., and Shanley, M., 1990, “What’s in a Name? Reputation Building and Corporate Strategy”, *The Academy of Management Journal*, 33(2), 233–258.

Krüger, P., 2015, “Corporate Goodness and Shareholder Wealth”, *Journal of Financial Economics*, 115(2), 304–329.

Lou, D., 2014, “Attracting Investor Attention through Advertising”, *The Review of Financial Studies*, 27(6), 1797–1829.

Lopez-Luzuriaga, A., and Scartascini, C., 2019, “Compliance Spillovers Across Taxes: The Role of Penalties and Detection”, *Journal of Economic Behavior & Organization*, 164, 518–534.

Martinez-Vazquez, J., and Rider, M., 2005, “Multiple Modes of Tax Evasion: Theory and Evidence”, *National Tax Journal*, 58(1), 51–76.

Mendoza, J. P., Wielhouwer, J. L., and Kirchler, E., 2017, “The Backfiring Effect of Auditing on Tax Compliance”, *Journal of Economic Psychology*, 62, 284–294.

Murphy, K., 2008, “Enforcing Tax Compliance: To Punish or Persuade?”, *Economic Analysis and Policy*, 38(1), 113–135.

Norman, G., and Ratto, M., 2018, “The Effects of Penalty Information on Tax Compliance: Evidence from a New Zealand Field Experiment”, *National Tax Journal*, 71(3), 547–588.

Park, C. G. and Hyun, J. K., 2003, “Examining the Determinants of Tax Compliance By Experimental Data: a Case of Korea”, *Journal of Policy Modeling*, 25(8), 673–684.

Slemrod, J., 2019, “Tax Compliance and Enforcement”, *Journal of Economic Literature*, 57(4), 904–954.

Spence, M., 1973, “Job Market Signaling”, *The Quarterly Journal of Economics*, 87(3), 355–374.

Wilson, R. J., 2009, “An Examination of Corporate Tax Shelter Participants”, *Accounting Review*, 84(1), 969–999.

Yitzhaki, S., 1974, “Income tax Evasion: A Theoretical Analysis”, *Journal of Public Economics*, 3(2), 201–202.

How Do Tax Penalties Affect Corporate Tax Compliance?: An Empirical Study Based on the National Tax Survey System of a Major Economically Developed Province in China from 2019 to 2022

WEI Shengmin YU Jingyuan

Abstract : Tax penalties are a significant factor influencing taxpayer compliance in the standard A-S model and a crucial aspect affecting tax governance effectiveness and the quality of the tax business environment. Giving the ongoing divergence in empirical conclusions regarding tax penalties, this paper employs data from the National Tax Survey System of a major economically developed province in China from 2019 to 2022 to empirically analyze the influence of tax penalties on corporate tax compliance in China. The benchmark regression results indicate that tax penalties significantly reduce the degree of corporate tax evasion, thereby enhancing their tax compliance; In addition, the punished enterprises will release a policy spillover effect of severe tax and management deterrence on their peers, thereby motivating their peers to improve their tax compliance. Heterogeneity analysis finds that compared with state-owned enterprises and large enterprises, this effect is more significant for non-state-owned enterprises and small and medium-sized enterprises. Mechanism analysis shows that tax penalties primarily promote tax compliance through a reputation repair effect and a governance improvement effect. This study not only enriches the research on factors influencing taxpayer tax compliance, but also provides policy implications for continuously optimizing tax law enforcement methods and promoting high-quality and efficient tax development under the new circumstances.

Keywords : Tax Penalty; Deterrent; Reputation; Tax Compliance

【责任编辑：李礼】